

不迫你走，你也不要轻举妄动啊。”看着在这件事情上总是沉默的儿子，文德才觉得有必要给儿子文刚灌输一些自己的观念。

“你看看我和你妈一天天老去了，也帮不了你们什么，大宝刚上高中，二宝才进幼儿园，哪哪都需要钱，哪哪都容不得你东想西想。”儿子依旧不语，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

“爸，妈，我有事出去一下。”儿子文刚打开房门溜了出去。

七中是市里的重点高中，大宝就在这座学校上学。学校的对面是宽阔的街道，鳞次栉比的商业店铺，熙来攘往的人流，让这座隐于闹市中的学府更引人神往。流连于商铺间的也不全是学校的学生，因而即使是在上课时间也同样热闹无比。

下午的阳光和煦温暖，文刚已经在这里转悠一阵子了，显然他并不是来等着接大宝放学回家的。老父亲文德才远远地看着儿子，他不明白一向勤劳粗糙的儿子最近怎么有那么多闲情逸致喜欢逛起街来。

夜晚，华灯初上。厂里最热闹的地方要数离家属区最近的体育场了，场里打篮球的，跳广场舞的各自圈地而占，体育场的外面则摆满各式各样的宵夜小吃。在一棵高大的榕树下，摆满四方低矮的塑胶桌椅，在所有喧闹的坝坝酒的摊档里，一对父子显得格格不入。他们相对而坐，偶尔低语，偶尔碰杯，关系亲疏有度。

“爸爸，我理解你的想法，厂子里有你的青春也有我的青春，离开那里我也一样舍不得啊。”文刚端起酒杯向老父亲的酒杯碰了碰，然后一饮而尽。文德才把酒杯端到嘴边只是象征性地轻轻地抿了一口，没有搭腔。

“厂里现在做这样的决定，领导也是希望这一次我能带个头。”

“……”老父亲欲言又止的样子最终化成举杯的动作，儿子忙不迭地端起酒杯回应。

“爸，我们平日里对这个厂讲拼搏讲奉献，

可有的时候也得讲牺牲讲成全，我是这座厂里的子弟，也曾经是军人，我从心底里希望厂子越来越好。”借着酒劲，平时话语不多的文刚索性在父亲面前抖了个痛快。

“我在部队的时候学了一些东西，我一直有个梦想，想有朝一日把这些东西变为现实，我想趁此机会试一试，爸，你能理解我的，对吗？”

文德才叹了口气，端起酒杯又轻轻地放下。“你妈说的也对，一辈难管二辈事儿。刚子，你想做什么就去做吧，爸爸这手啊也使不上劲了，也帮不上你什么忙，但是还能帮扯接送下二宝，家里的一切还得靠你啊！”

儿子文刚紧紧地握着父亲满是皱褶的手，久久没有松开。

放学的铃声已经过了好一阵子，一个身着白衣的阳光少年拎着沉甸甸的书包从七中的校大门走出来。“文子杰，等等我。”另一个拿着篮球的少年在他背后呼唤着快步向他走来。两人并步站立在校大门的前面，眼睛却同时看向马路的对面。

“嘿，看那家新开的小吃店。”篮球少年用肘拐了一下旁边的男孩。“那都快成网红了，你看好多来排队打卡的人，我都去吃过的，味道确实不错。”

“爸爸的手！”白衣少年轻念着门店招牌上的文字。

“嗯，确实是个新颖别致的名字，好有亲切感！我给你讲啊，那个店里的主厨是位叔叔，但是他做出来的味道就像妈妈做的一样，不对，像奶奶做的，哎呀说不出像谁做的，反正就是最爱你的那个人做的，嗯，没错，那就是一双特别的手！”篮球少年滔滔不绝，像一个口才极好的品牌推荐人。

“我说的是那个是我的爸爸的手！”白衣男孩无比傲娇地昂起头。